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信息名称：** |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的通知 | | | | |
| **信息索引：** | 360A15-07-2025-0004-1 | **生成日期：** | 2025-02-26 | **发文机构：** | 教育部办公厅 |
| **发文字号：** | 教就业厅函〔2025〕3号 | **信息类别：** | 高等教育 | | |
| **内容概述：** |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的通知 | | | | |

#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学生 征兵宣传工作的通知

教就业厅函〔2025〕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　　为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，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中央军委关于新时代征兵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参军报国热情，高质量完成2025年征兵任务，现就做好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深刻认识做好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的重要意义**

　　高校学生是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的重要人才资源。做好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，是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的基础工程，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途径，也是拓宽青年学生成长成才通道的有效举措。各地各高校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将征兵宣传工作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的重要抓手，引导青年学子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强国强军伟业，为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贡献青春力量。

**二、全面把握宣传工作重点内容**

　　1.突出政策激励宣传。结合征兵季（上半年1—3月份、下半年7—9月份），系统解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》《征兵工作条例》等法规，重点宣传大学生参军入伍优先优待、国家资助、部队培养以及退役后复学升学、参加技能培训、就业创业服务等各项优惠支持政策（详见附件）。

　　2.讲好军旅成才故事。深入挖掘退役复学大学生士兵典型事迹，通过身边人讲身边事，邀请一批在部队表现优异、实绩突出的退役大学生士兵，为在校学生讲述军营淬炼成长经历、分享建功军营感悟，生动展现部队培养人、锻炼人、成就人的育人功能。

　　3.弘扬爱国主义精神。结合全民国防教育日、建军节等重要节点，指导高校学生军事兴趣类社团，大力宣传人民军队光辉历程和新时代强军成就，强化青年学子“强国必须强军”的思想认同。

**三、创新拓展宣传工作形式载体**

　　1.深化专题宣讲活动。各地各高校要联合属地兵役机关广泛开展“征兵宣传进校园”活动，通过政策宣讲会、军营开放日、军事体验营等多种形式，实现政策宣讲全覆盖。用好退役大学生士兵资源，成立“征兵宣传讲师团”，开展“点对点”“面对面”的巡回宣讲。

　　2.构建全媒体传播矩阵。充分用好全国征兵网等官方平台权威政策等信息资源，利用高校官网、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制作推出生动鲜活的宣传产品（如微电影、动漫、直播访谈等）。鼓励创作反映军旅生活的网络文化作品，提升传播感染力。

　　3.打造立体化宣传场景。在校园主干道、食堂、宿舍区设置征兵宣传专栏，通过播放征兵宣传片、悬挂标语、张贴海报、发放手册等方式营造浓厚氛围。在新生军训、校园招聘、毕业典礼等活动中嵌入征兵宣传内容，实现精准动员。

**四、严格落实宣传工作任务要求**

　　1.强化组织领导。各地各高校要把做好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，特别是鼓励高校应届毕业生参军入伍作为实施“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和服务体系建设行动”的重要内容。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配合属地兵役机关，制订征兵宣传工作实施方案，压实高校主体责任。高校分管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，学工、武装、就业、宣传等部门要协同联动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　　2.坚持分类指导。针对不同学历层次（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）、不同年级学生特点开展差异化宣传，重点面向应届毕业生宣传应征入伍教育资助、退役后升学复学、就业服务以及在军队选取士官、提干晋级、职业发展等激励政策，面向低年级学生强化国防观念培育。

　　3.注重宣传实效。严格执行征兵宣传纪律规范，确保宣传内容真实准确，严禁夸大优惠政策或作出虚假承诺。各地各高校要结合一年两次征兵时间安排，积极配合属地兵役机关做好宣传动员，畅通入伍“绿色通道”，按时完成征兵报名，8月底前完成应届毕业生预定兵工作。

　　各地各高校要及时总结开展高校学生征兵宣传工作的有益做法，教育部将协调有关主流媒体对典型经验予以宣传报道。

　　附件：[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优惠政策摘编（2025年版）](http://www.moe.gov.cn/srcsite/A15/s3263/202504/W020250409322622768366.docx" \t "http://www.moe.gov.cn/srcsite/A15/s3263/202504/_blank)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5年2月24日